证券代码：001287　　证券简称：中电港　　公告编号：2025-010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规定，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3月16日发布的《关于同意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84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997.5024万股，发行价格11.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225,690.33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13,331.22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4月3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关于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验资报告》（XYZH/2023SZAA4B0125）。公司已将全部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191,868.4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银行手续费支出人民币126,868.49万元，人民币65,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为：

项目	金额（万元人民币）
1、募集资金总额	225,690.33
减：发行费用（不含税）	12,359.11
2、募集资金净额	213,331.22
加：发行费用（募集资金账户尚未支付（不含税））	600.91
加：账户利息收入	886.15
减：项目支出	126,868.36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0.13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5,000.00
3、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资金余额	22,949.79

注：项目支出不含银行手续费。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连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签署日期2023年3月27日）、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日期2023年3月29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日期2023年3月20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日期2023年4月13日）4家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3年7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思尼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尼克”）为募投项目“电子元器件新领域应用创新及产品线扩充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为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思尼克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与思尼克、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签署日期2023年8月3日）

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湖南弈安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弈安云”）为募投项目“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为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弈安云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与弈安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签署日期2024年8月9日）。

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5,439.61万元投资建设新项目（即亿安仓智慧供应链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南京亿安仓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亿安仓”）。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为亿安仓智慧供应链项目实施主体南京亿安仓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与南京亿安仓、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签署日期2024年8月9日）。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监管协议要求履行。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金额（万元人民币）	募投项目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6950000004922139	活期存款	2,987.11	电子元器件新领域应用创新及产品线扩充项目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6950000004973592	活期存款	1,201.89	电子元器件新领域应用创新及产品线扩充项目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1722718052570000 4	活期存款	7,399.37	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751076892091	活期存款	0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5923044610811	活期存款	11,361.42	超募资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侨香支行	758878877296	活期存款	0	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侨香支行	757578881451	活期存款	0	亿安仓智慧供应链项目
合计	–	–	22,949.79	–

注：“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的资金已按照相关规定使用完毕，对应募集资金专户无后续使用用途，已进行销户。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3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思尼克为募投项目“电子元器件新领域应用创新及产品线扩充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弈安云为募投项目“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的实施主体之一。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7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人民币63,903.01万元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置换预先垫付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为人民币62,790.59万元，置换预先用于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112.42万元（不含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XYZH/2023SZAA4F0121）。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63,903.01万元。

2024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薪酬费用，之后再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划转款项至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基本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薪酬费用合计人民币1,026.75万元。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3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4年7月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7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3年9月22日，已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8亿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4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人民币6.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中51,520万元来源于超募资金；8,430万元来源于募投项目“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5,050万元来源于募投项目“电子元器件新领域应用创新及产品线扩充项目”。

（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23年5月19日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4年5月18日，已将上述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7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其中使用人民币6.2亿元的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7月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超募资金人民币6.2亿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4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人民币51,520万元的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含亿安仓智慧供应链项目闲置超募资金）。

2024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5,439.61万元投资建设新项目（即亿安仓智慧供应链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南京亿安仓。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1,321.94万元。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除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目前存放于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将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计划逐步投入。

（九）其他情况

2024年7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子元器件新领域应用创新及产品线扩充项目”“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6年8月31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表：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集资金净额总额	213,331.2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348.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868.4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否
承诺投资项目										
电子元器件新领域应用创新及产品线扩充项目	否	90,640.84	90,640.84	356.88	81,732.00	90.17%	2026年8月31日	0	是	否
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	否	20,517.65	20,517.65	669.87	4,969.63	24.22%	2026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38,841.51	38,841.51	0	38,844.92	100.01%	2023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否	–	–	13,480.00	13,480.00	100.00%	2025年7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0,000.00	150,000.00	14,506.75	139,026.55	92.68%	–	0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亿安仓智慧供应链项目	否	15,439.61	15,439.61	1,321.94	1,321.94	8.56%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否	47,891.61	47,891.61	51,520.00	51,520.00	107.58%	2025年7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63,331.22	63,331.22	52,841.94	52,841.94	83.44%	–	–	–	–
合计	––	213,331.22	213,331.22	67,348.69	191,868.49	89.94%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数字化转型升级项目作为公司战略规划的一部分，并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其经济效益主要体现在公司信息数字化能力及内部运营管理效率的提升。 2、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也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 3、亿安仓智慧供应链项目是落实公司三级仓体系规划建设，强化公司供应链协同配套服务能力，借助智能仓储的便捷性与高效性，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并不能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此外，电子元器件新领域应用创新及产品线扩充项目主要由应用创新部分和产品线扩充部分组成，其中应用创新部分为针对电子元器件产品进行应用创新研发，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产品线扩充部分为对核心产品线进行资金投入，会通过分销收入等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以前年度已实现经济效益1,030万元。本期新增投入主要用于支付募投项目人员费用，不产生直接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三、(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三、(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三、(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三、(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三、(九)其他情况：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证券代码：001287　　证券简称：中电港　　公告编号：2025-019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470,355,282.66	11,724,651,409.13	4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4,555,053.11	51,249,210.23	6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6,297,449.34	37,802,495.78	10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74,219,691.14	−369,942,936.15	−379.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13	0.0674	65.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13	0.0674	65.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	1.01%	0.5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779,473,905.31	26,499,585,975.03	1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308,896,505.63	5,242,444,058.41	1.2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23.73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85,763.89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734,896.3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112.9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17,744.81	–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11,837.91	–
合计	8,257,603.7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个税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大幅变动情况与原因说明如下：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变动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751,741,836.11	412,871,491.99	82.08%	主要系本期使用商业票据的交易量增加
应收账款	15,681,435,611.46	9,195,847,152.82	70.53%	主要系本期业绩增长，应收账款尚未回款
应收款项融资	488,676,507.04	74,975,388.24	551.78%	主要系本期末较上年末票据贴现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150,858,589.67	311,529,481.12	−51.57%	主要系本期待抵扣进项税减少
在建工程	33,673,908.54	19,665,714.35	71.23%	主要系本期投入华东枢纽仓建设增加
开发支出	–	571,741.02	−100.00%	主要系上期末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自研项目已结转为无形资产
应付票据	–	448,53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期末应付票据本期末到期兑付
应付账款	8,517,670,887.83	5,470,968,283.19	55.69%	主要系本期客户需求增加，导致采购量相应增加，本期末暂未到付款期限
应付职工薪酬	47,263,531.55	95,120,010.40	−50.31%	主要系本期发放上年奖金
应交税费	43,273,164.91	17,953,790.17	141.03%	主要系业绩增长，本期末各项税费计提较期初增加
其他应付款	41,216,198.13	13,418,707.76	207.15%	主要系其他应付往来款增加
长期借款	125,000,000.00	–	100%	主要系本期长期借款增加
利润表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1−3月	变动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7,470,355,282.66	11,724,651,409.13	49.01%	主要系人工智能等领域需求增长，带动了公司处理器出货量增加
营业成本	17,006,106,816.09	11,396,889,089.50	49.22%	主要系本期业绩增长影响
税金及附加	10,131,713.43	6,979,107.44	45.17%	主要系业绩增长，印花税、附加税同步增长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48,622.22	690,977.53	1991.04%	主要系本期到期的远期结售汇业务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11,627.32	11,382,172.04	−156.33%	主要系本期末尚未交割的远期结售汇业务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507,058.92	−11,985,218.30	−671.84%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增加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10,185.32	390.90%	主要系本期收到供应商奖励款
营业外支出	20,887.05	15,156.86	37.81%	主要系本期支付违约赔偿金增加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824,120.58	62,680,142.91	67.24%	主要系本期业绩增长，利润总额增加
所得税费用	20,269,067.47	11,430,932.68	77.32%	主要系本期业绩增长，所得税增加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4,555,053.11	51,249,210.23	64.99%	主要系本期业绩增长，净利润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0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34%	238,180,452	238,180,452	不适用 / 0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37%	78,837,341	0	不适用 / 0
中电坤润一期（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92%	52,562,225	0	不适用 / 0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92%	52,558,225	0	不适用 / 0
共青城亿科合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79%	51,606,485	51,606,485	不适用 / 0
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1%	32,718,662	32,718,662	不适用 / 0
北京中电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81%	21,366,128	0	不适用 / 0
大联大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17,035,200	0	不适用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3%	2,473,098	0	不适用 / 0
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2%	1,700,486	0	不适用 /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78,837,341	人民币普通股	78,837,341
中电坤润一期（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562,225	人民币普通股	52,562,225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52,558,225	人民币普通股	52,558,225
北京中电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366,128	人民币普通股	21,366,128
大联大商贸有限公司	17,035,2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35,2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73,098	人民币普通股	2,473,098
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00,486	人民币普通股	1,700,486
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46,500	人民币普通股	946,500
李涛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陈海林	8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中电坤润一期（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中电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其基金管理人均为中电鑫泽（北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二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中电国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李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900,000股，合计持有90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90,459,803.52	3,221,033,355.5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908,333.33	200,158,333.33
衍生金融资产	28,884,197.14	39,767,150.00
应收票据	751,741,836.11	412,871,491.99
应收账款	15,681,435,611.46	9,195,847,152.82
应收款项融资	488,676,507.04	74,975,388.24
预付款项	1,771,501,122.68	1,847,326,972.8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006,479.49	19,398,971.8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904,250,273.13	10,694,030,300.0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858,589.67	311,529,481.12
流动资产合计	29,288,722,753.57	26,016,938,597.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7,555,929.66	207,555,929.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9,387,284.38	100,994,270.48
在建工程	33,673,908.54	19,665,714.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278,524.72	19,355,979.19
无形资产	28,174,380.20	28,391,442.7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571,741.02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28,152.86	3,050,613.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152,971.38	103,061,686.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0,751,151.74	482,647,377.27
资产总计	29,779,473,905.31	26,499,585,975.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258,701,735.39	13,657,360,892.6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1,589,679.10	15,334,965.63
应付票据		448,530,000.00
应付账款	8,517,670,887.83	5,470,968,283.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40,732,417.70	1,344,853,948.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7,263,531.55	95,120,010.40
应交税费	43,273,164.91	17,953,790.17
其他应付款	41,216,198.13	13,418,707.7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612,274.45	10,456,814.89
其他流动负债	150,820,963.52	158,733,174.72
流动负债合计	24,322,880,852.58	21,232,730,587.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440,567.33	9,155,481.8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255,979.77	15,255,847.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696,547.10	24,411,329.02
负债合计	24,470,577,399.68	21,257,141,916.6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9,900,097.00	759,900,09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00,491,361.95	3,100,491,361.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1,355,835.43	79,458,441.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5,560,730.86	105,560,730.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81,588,480.39	1,197,033,427.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308,896,505.63	5,242,444,058.4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08,896,505.63	5,242,444,058.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779,473,905.31	26,499,585,975.03

法定代表人：刘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茂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志慧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470,355,282.66	11,724,651,409.13
其中：营业收入	17,470,355,282.66	11,724,651,409.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270,699,113.88	11,653,550,159.52
其中：营业成本	17,006,106,816.09	11,396,889,089.5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131,713.43	6,979,107.44
销售费用	59,519,788.73	51,828,803.06
管理费用	31,343,586.15	30,586,885.71
研发费用	19,084,005.32	18,230,154.38
财务费用	144,513,204.16	149,036,119.43
其中：利息费用	130,369,129.62	163,071,132.54
利息收入	9,791,678.15	14,482,106.49
加：其他收益	2,103,508.70	2,113,223.7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48,622.22	690,977.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8,650.9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11,627.32	11,382,172.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496,529.56	−10,617,290.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2,507,058.92	−11,985,218.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23.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795,007.63	62,685,114.45
加：营业外收入	50,000.00	10,185.32
减：营业外支出	20,887.05	15,156.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824,120.58	62,680,